

# 中共山东工艺美术学院委员会

鲁工美党字〔2020〕25号



## 关于调整学校党委、行政领导成员 工作分工的通知

各部门、单位：

根据工作需要，经学校党委研究决定，调整学校党委、行政领导成员分工。现将调整后的工作分工通知如下：

党委书记何思清，主持党委全面工作，对全校全面从严治党负总责，负责干部工作，分管党委办公室、党委组织部。联系现代手工艺术学院。

党委副书记、院长潘鲁生，主持行政、教学全面工作，负责发展规划、人事、财务、审计工作，分管院长办公室、人事处（人才工作办公室）、财务处、审计处、发展规划处。联系人文艺术学院。履行“一岗双责”，完成党委安排的其他任务。

党委副书记苗登宇，协助何思清同志分管基层党建工作，负责意识形态、思想政治、师德师风建设、宣传、统战、学生、产教融合等方面工作，分管党委宣传部、党委统战部、离退休工作处、学生工作部（处）（武装部）、机关党总支、工会（妇委会）、团委。联系服装学院、艺术与设计实践教学中心。履行“一岗双责”，完成党委安排的其他任务。

副院长李新，协助潘鲁生同志分管财务工作，负责科研、研究生教育、国际交流合作、社会服务、美术馆与博物馆等方面工作，分管科研处、研究生处、国际交流合作处、社会服务办公室、美术馆、博物馆。联系造型艺术学院。完成党委安排的其他任务。

党委委员、纪委书记、监察专员苗新民，主持纪委、监察专员办公室全面工作，负责党风廉政建设、纪检监察方面工作。联系数字艺术与传媒学院。履行“一岗双责”，完成党委安排的其他任务。

党委委员、副院长董占军，协助潘鲁生同志分管发展规划、审计工作，负责教学、学科建设、继续教育、附中教育、图书、网络信息等方面工作，分管教务处（招生办公室、教师教学发展中心）、学科建设办公室、图书馆、网络信息管理中心、附中。联系继续教育学院、公共课教学部。履行“一岗双责”，完成党委安排的其他任务。

党委委员、副院长韩世春，协助潘鲁生同志分管人事工作，

负责后勤管理、资产管理、基本建设、安全保卫、综合治理、信访等方面工作，分管后勤管理处、资产管理处、基建处、保卫处。联系工业设计学院、应用设计学院。履行“一岗双责”，完成党委安排的其他任务。

党委委员、党委统战部部长孙大刚，主持党委统战部全面工作，协助苗登宇同志分管统战、产教融合等方面工作。联系视觉传达设计学院、淄博陶瓷学院（创新创业学院）。履行“一岗双责”，完成党委安排的其他任务。

党委委员、党委宣传部部长韩文涛，主持党委宣传部、产教融合青岛基地管委会全面工作，协助苗登宇同志分管意识形态、思想政治、宣传、产教融合等方面工作，负责督查工作。联系思想政治理论教学研究部。履行“一岗双责”，完成党委安排的其他任务。

党委委员、党委组织部部长许磊，主持党委组织部全面工作，协助何思清同志分管干部工作，协助苗登宇同志分管基层党组织建设等方面工作。联系建筑与景观设计学院。履行“一岗双责”，完成党委安排的其他任务。

中共山东工艺美术学院委员会

2020年9月28日

